

安防品牌日活动组委会

关于开展 2026 年安防品牌日评优活动的通知

当前，我国正处于“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安防产业迎来新一轮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深度融合的战略机遇期，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正以前所未有的深度和广度赋能安防行业，推动其从传统安全防范向智能化、数字化、融合化的现代产业体系转型升级。在这一关键历史节点，安防产业不仅肩负着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的重要使命，更成为推动数字经济发展、服务社会治理现代化、支撑更高水平平安中国建设的中坚力量。

回顾 2025 年，“品牌力量中国行”在安防品牌日组委会的统筹组织下，走过了坚实而深刻的一年。我们联动二十余家行业领军品牌，跨越贵州、安徽、四川、山东、福建、湖北六省，通过走进企业一线深入考察、举办精准对接会与产业生态大会等多种形式，推动产业链上下游的深度融合与务实协作，“品牌力量中国行”不仅是一个技术展示与交流的平台，更成为产业生态共建的纽带，为行业高质量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

值此“十五五”开局之年，安防品牌日组委会联合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安防协会，在总结“品牌力量中国行”2025 年成功经验的基础上，正式启动 2026 年度安防品牌日评优活动，旨

在树立开局标杆、引领创新方向、强化品牌赋能、凝聚产业共识，通过本次评优活动，构建一个权威、公正、开放的行业评价体系，发掘、表彰在工程实施、技术创新、产品研发、行业服务、品牌建设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企业和个人，树立行业标杆、引领创新方向、强化品牌赋能、凝聚产业共识，全面提升安防产业的核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全面推动安防产业在新时代背景下实现更高质量、更可持续、更协同的发展。

一、评优办法

本次评选活动本着“申报自愿、评审公正、结果公开”的原则，对申报/推荐企业进行初评、终评，并对公示无异议的获评企业予以隆重联合表彰。

1. 初评：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安防协会组织评审、推荐（未设省级安防协会的地区，可直接向所在地的市级安防协会或组委会提交申报资料）；

2. 终评：由评选活动组委会组织专家评审团对初评结果进行评审；

3. 公示：终评结果将在安防品牌日平台及各省市安防协会媒体平台等相关媒体公示；

4. 表彰：公示后无异议的获评单位将由组委会组织表彰颁奖。

二、评优类别

（一）工程与服务类奖项

1. 第九届安防行业百强工程（集成）商

2. 第九届安防行业地区优质工程（集成）商

3. 2025 年度安防行业维保服务标杆企业

（二）个人类奖项

1. 第八届安防行业年度人物

2. 第八届安防行业新锐领袖

3. 2025 年度安防行业技术领军人才

4. 2025 年度安防行业金牌项目经理

（三）企业类奖项

1. 2025 年度安防行业十大品牌

2. 2025 年度安防行业成长力企业

（四）产品技术类奖项

1. 2025 年度安防行业创新产品奖

2. 2025 年度安防行业优秀解决方案奖

3. 2025 年度安防行业技术突破奖

三、评优标准

详见附件 1：《安防品牌日评优活动评选标准》

四、申报材料（一式两份）

为保证本次评选活动公正、公平，参评者提供的资料应真实、可靠，每家公司最多限报三类，评选申报表及提供材料-见附件

2（加盖公章）；

五、时间安排

1. 报名：2026 年 1 月 12 日—2026 年 2 月 6 日

2. 初审：2026 年 2 月 7 日—2026 年 3 月 6 日

2026年3月7日—2026年3月13日

4. 公示：2026年3月14日—2026年3月18日

5. 表彰：2026年4月15日 重庆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报名费、评审费；

2. 荣誉出席原则：所有获奖单位及个人均须出席年度颁奖典礼，亲自接受行业授予的荣誉。

3. 缺席处理规则：未按时出席视为自动放弃本次获奖资格，相关奖项不予保留、不予补发。

4. 后续参评限制：出现上述缺席情况的单位，自当年度起连续两个年度内不具备参评资格。

5. 荣誉递补机制：重要奖项（如十大品牌、百强工程商等）出现缺席情况时，组委会可根据评审结果顺序启动递补程序。

6. 申报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如发现弄虚作假永久取消参评资格，我们深信每一份行业荣誉都值得被郑重对待，每一次表彰都是对行业贡献者的尊重；

7. 组委会对评选活动拥有最终解释权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17705812268（同微信）

组委会邮箱：anpinhui_2021@163.com

中国安防行业品牌日活动组委会

2026年1月12日

